

证券代码：600733
债券代码：155731
债券代码：155793

证券简称：北汽蓝谷
债券简称：19 北新能
债券简称：19 新能 02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51

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：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汽新能源”或“子公司”）与阿波罗智能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阿波罗智能”）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协议”或“本框架协议”），仅为框架协议，是双方长期合作的指导性文件，也是双方签订相关合同业务的基础。在本框架协议签署后，双方将启动相关合作项目洽谈，签订项目合作协议。后续能否就相关合作项目签订项目合作协议，存在不确定性。后续如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，公司将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履行相应的审议及披露程序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●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：本协议预计对公司当年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；具体影响需视后续签订项目合作协议情况确定，存在不确定性。

一、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阿波罗智能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震宇

注册资本：8000.00 万美元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0 号 1 幢 1 层 105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MA01XP639L

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、人工智能自研软硬件、电子元器件、电子产品、通信设备、机械设备、互联网设备、信息安全设备、交通设备技术、智能驾驶汽车技术、自动驾驶汽车技术、汽车零部件技术、汽车电子产品及智能系统、车载智能终端、机动车改装、集成电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生产、销售上述自行开发后的产品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软件开发；基础软件服务；应用软件开发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集成电路设计；销售汽车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汽车租赁；改装汽车制造；互联网数据服务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互联网数据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：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二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

本协议仅为合作框架性协议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后续如双方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达到审议标准的，公司将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。

二、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

随着国家政策的推动和支持，新能源汽车发展和普及将持续加速，面对着未来巨大的市场机遇，北汽新能源与阿波罗智能将基于各自现有优

质的合作基础，以“平等互利、诚实守信、强强联合、共同发展”的原则，本着“以用户为中心”的基本思想，竭诚合作，围绕第5代Robotaxi共享无人车规模化示范运营与商业化试运营、探索下一代Robotaxi产品量产开发合作、推动Apollo汽车智能化技术在极狐品牌产品系列搭载开发合作等，为用户打造更好的全景智能驾驶产品及服务体验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战略合作是公司面向下一代智能驾驶汽车产品的举措，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。

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预计对公司本年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；具体影响需视后续签订项目合作协议情况确定，存在不确定性。

四、重大风险提示

本次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仅为框架协议，是双方长期合作的指导性文件，也是双方签订相关合同业务的基础。在本框架协议签署后，双方将启动相关合作项目洽谈，签订项目合作协议。后续能否就相关合作项目签订项目合作协议，存在不确定性。后续如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，公司将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履行相应的审议及披露程序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6月18日